



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和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四次会议。

由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孙汉武先生已病退，为更好地保障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整体利益，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选举史经洋先生为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为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。

史经洋先生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选举出的赵瑜先生、唐俊杰先生共同组成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。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全体委员选举史经洋先生为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，任期为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。

史经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，为公司高管，除前述情况外，史经洋先生不在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，不是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，且与前述主体及其他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特此公告。

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9日